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经营管理层拟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审议的部分事项进行了事前核查，秉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现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一、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2017 年度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在对公司财务数据进行审计的过程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认真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大信作为公司 2018 年审计机构，聘用期自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

我们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我们将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在表决时投赞成票。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后，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预计包括两个方面：

（一）关联采购

为共同推进区块链技术在金融及其他行业的应用，公司预计 2018 年可能与北京泛融科技有限公司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等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经审核，

我们认为：公司提请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的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有助于公司拓展新的业务领域，相关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风险，该交易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经营亦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二）关联担保

1. 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李铠、林鸿、董事罗云波、朱胡勇、庄云江和监事杨格平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吴文胜为本次融资无偿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2. 公司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人民币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李铠、林鸿、董事朱胡勇和高级管理人员吴文胜为本次授信无偿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3. 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 35000 万元，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李铠、林鸿、董事罗云波、朱胡勇、庄云江和监事杨格平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吴文胜为本次融资无偿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4. 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榆树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 7000 万元，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李铠、林鸿、董事罗云波、朱胡勇为本次融资无偿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5. 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安支行申请办理评级授信业务，额度人民币 5000 万，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林鸿为本次融资无偿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6. 公司向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 8000 万元，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李铠、林鸿、董事罗云波、朱胡勇、庄云江和监事杨格平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吴文胜为本次融资无偿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7. 公司拟向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星展银行）申请最高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的保理业务授信，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李铠、林鸿、董事朱胡勇和监事杨格平为本次保理业务相关授信无偿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8、公司拟向浦发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申请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林鸿为本次融资无偿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我们认为：公司部分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融资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且不收取任何费用，有利于公司日常经营，符合公司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将《关于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我们将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在表决时投赞成票。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后，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_____ (单怀光)

独立董事：_____ (肖淑芳)

独立董事：_____ (苏文力)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2018 年 4 月 1 日